

## 步行輔助車的檢查手冊

2000年9月15日

製品安全協會

I. 基於「步行輔助車的認定基準與基準確認方法：2000年7月6日制定」，為求適切的檢查，制定本檢查手冊。對於本檢查手冊產生疑義時，請與該當相關人員、製品安全協會、委託檢查機關等進行檢討。

### II. 安全性品質

#### 1. (1) 認定基準

- 所謂的「加工良好」，是指外觀上沒有變形、表面損傷等狀態。
- 所謂的「接觸人體的部分」，是指當折疊時或搬運時，手可能接觸到的部分，亦包括座位、支架等內面栓鈕，手可能接觸到的地方。

#### 1. (3) 基準確認方法

- 所謂的「使用中不易鬆動的構造」，是指當進行 8. 的行走耐久性測試時，確認調節部不易鬆動。

#### 1. (4) 基準確認方法

- 折疊方向 200N 的力量，朝以下方向施力一分鐘後，確認不易脫落、折疊。若測試中車輪懸空時，固定車輪部位後進行測試。此外，若為以下的狀態時，同時確認不易脫落、折疊。
  - ①如圖 1a 所示，從座位上方施力。
  - ②如圖 1b 所示，將前輪壓靠於牆壁時，朝把手前方施力。
  - ③如圖 1c 所示，如同僅抬高前輪，朝把手下方施力。
  - ④如圖 1d 所示，如同僅抬高後輪，朝把手上方施力。
  - ⑤如圖 1e 所示，如同抬高前後輪，朝把手與前方支架施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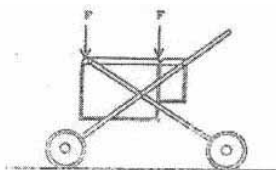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a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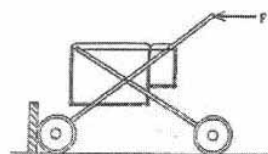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b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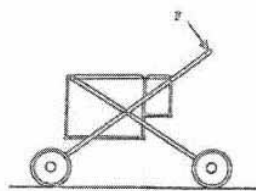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c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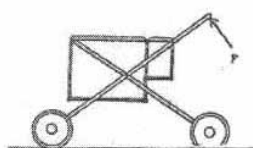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d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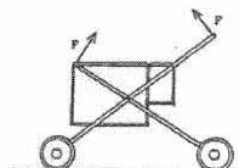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e

1. (5) 基準確認方法

- 進行 1. (4) 的基準確認方法時，確認座位不會脫落、折疊。

1. (6) 基準確認方法

- 在停止器卡住的狀態下，前後推動本體數次時，確認車輪不易旋轉。

1. (7) 基準確認方法

- 施力 70N 於把手煞車的以下部位，前後推動本體數次時，確認車輪是否容易控制。此外，當力量不滿 70N，以可操作的最大力進行。

①如圖 2a 所示，分離式把手附把手煞車的輔助車，距煞車桿頂端 25mm 的部位，施加 70N 的力量。

②如圖 2b 所示，一體式把手附把手煞車的輔助車，施力於說明書中記載的部位。此外，說明書中未明示煞車位置的輔助車，施力於煞車桿中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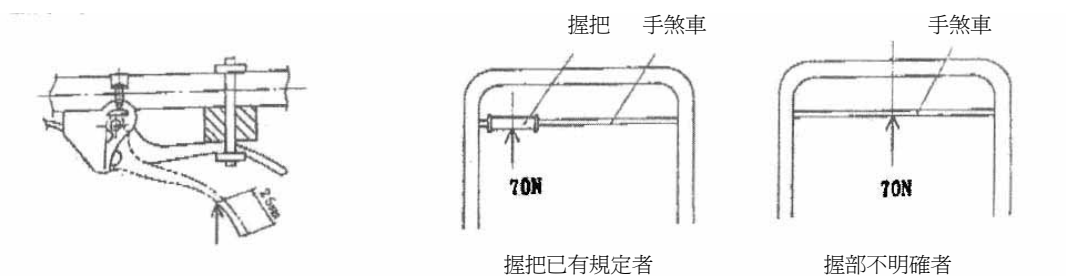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a 分離式把手

圖 2b 一體式把手

1. (8) 認定基準

- 所謂的「防止可動的措施」，是指安裝可防止（抑制）萬向輪移動的停止器等。

1. (9) 基準確認方法

- 在水平台上，使輔助車以一般速度直進約 5 m，確認使用時車輪無明顯振動、阻礙直進性的偏移。
- 本測試可於 7. (1) 力矩測試時進行。

2. (1) 基準確認方法

- 握把的直徑，如圖 3a 與圖 3b 所示的部位進行測定。
- 使用刻度尺或游標尺等，具有同等精確度的儀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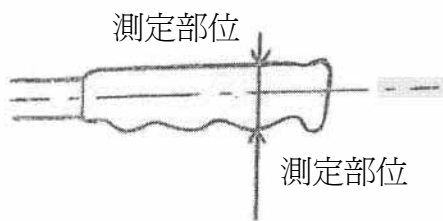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a 握把的直徑測定部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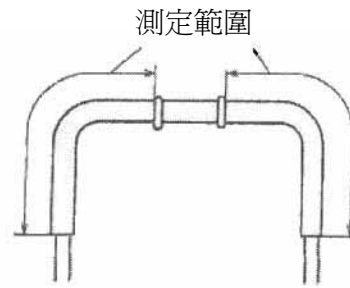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b 一體式把手的直徑測定部位

2. (2) 基準確認方法

- 測定時，所有車輪均進行測定。
- 使用刻度尺或游標尺等，具有同等精確度的儀器。

2. (3) 基準確認方法

- 測定時，在無載重的狀態下，於座位的中央附近測定。
- 使用刻度尺或游標尺等，具有同等精確度的儀器。

3. (1) 基準確認方法

- 傾斜板的表面為柳安木膠合板，或具有同等的粗細程度。此外，對於傾斜板的強度，當放置的製品購物袋中，放入相當於載物重量的法碼時，傾斜板的構造不發生明顯變形。
- 具有萬向輪的輔助車，調節車輪方向為前進狀態，在不使用防止可動裝置的狀態下進行測試。以下具有萬向輪裝置的輔助車，測試條件同上。

4. (1) 基準確認方法

- 在水平、平坦的台面上進行測試。
- 施力時不產生衝擊力，且在不接觸到本體支架的狀態下施力。
- 分離式把手的輔助車，如圖 4a 所示，施力於距握把後端 30mm 的部位。此外，握把後端不明確者，如圖 4b 所示，將頂端內側 10mm 當作後端。此外，頂端如圖 4c 彎曲者，施力於距直線部分頂端 30mm 的位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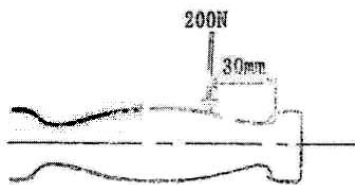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a 後端明確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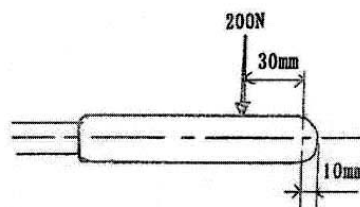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b 後端不明確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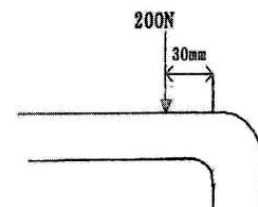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c 後端彎曲者

4. (2) 基準確認方法

- 在水平、平坦的台面上進行測試。